

第四章 歲時禮俗

第一節 出生禮

本鄉內的歲時禮俗，根據本篇的第二章第一節「本鄉的漢人姓氏祖籍類別」分析可知，清領時期漢人氏族移入安定地區並已於清末定居成型形成聚落，而且安定地區內的漢人氏族之籍貫係以「福建省泉州府」的漢人氏族為主，其次則以「福建省漳州府」的漢人氏族，另再根據臺灣總督府於當時所製的閩籍與粵籍的身分界定標準來探究，本鄉內的祖籍分類景況，屬於泉系的「福佬人」至少有高達81%強，故本鄉內的歲時禮俗即以福佬漢人的形態為主。



圖3-4-1 慈母育兒一景

資料來源：王甲提供

本鄉的出生禮，於舊時之際的傳統禮俗有「作滿月」、「作四個月」以及「作周歲」等三古法禮俗，其中的「作四個月」在現今的鄉內較少人繼續遵循了，⁹⁴僅以「作滿月」與「作周歲」等兩古法禮俗較為普遍。

所謂的「作滿月」，即於小嬰孩出生後大約一個月的時間，小嬰孩也適應了新臨的環境，爲了表示小嬰孩已經可以外出，大人們即以一個儀式來慶祝，順便也可藉由此禮俗向親人朋友們訴諸喜悅；小嬰孩出房門之前，必須要先「剃頭」，因爲一來染有母親血汗的胎毛會容易觸犯家中奉祀的神明而召不吉，二來也表示去穢氣⁹⁵。另外，小嬰孩的家人們會準備油飯、雞酒祭拜神明和祖先，而小嬰孩的「外婆家」則會準備嬰孩的衣、帽、褲、襪、金飾、小床，和「代表圓滿成功的湯圓」或「滿月圓」⁹⁶等「由頭送到尾」的「送頭尾」禮，表示送給小嬰

94 張勝柏等人採訪安定、安加、保西三村耆老，薛鼎霖整理，時間：2009年10月11日，地點：安定保安宮。

95 劉還月、陳阿昭、陳靜芳等人合著，《臺灣島民的生命禮俗》（臺北：常民文化，2003年），頁116。

96 即作成如乳房狀的麵製品，以祝福媽媽奶水充裕。引自唐圻圻等著，《臺灣的生命禮俗》（臺北：秋雨文化，2005），頁21。

孩「衣褲」⁹⁷，也祝福小嬰孩的媽媽「奶水充沛」⁹⁸，鄉內於「作滿月」之「送頭尾」禮，主要是以「滿月圓」為主⁹⁹。此外，本鄉的小嬰孩家則會因「生男」或「生女」來分別準備「回禮」，生男生則會準備「米糕」，生女則「無米糕」。¹⁰⁰

本鄉的「作四月日」和傳統一般，即小嬰孩出生滿四個月時，本鄉小嬰孩家會以「紅桃」分送親友¹⁰¹，而「送桃」乃取「桃」的臺語諧音以示小嬰孩已經可以四處去玩耍之意¹⁰²，而「外婆家」也會制訂「粉紅色桃」分送親友，好讓大家知道他們得到一個外孫¹⁰³，另也會準備送小嬰孩的「頭尾」，而「頭尾」的禮物裡會特別準備「涎垂(圍兜)」，好讓小嬰孩掛在胸前承接留下來的口水，特別的是外婆



圖3-4-2 農村生活一景
資料來源：張長成提供

所送的衣物都會用紅線繡上一個卍字，以表示請佛祖保佑，最後，外婆家還會準備紅湯圓來慶賀¹⁰⁴；「作四月日」裡還有一個重要的「收涎」禮，希望藉由此禮來解決小嬰孩愛流口水的毛病，好令小嬰孩能順利長大成人。開始「收涎」時，家人會準備12個或24個中間有孔洞的圓餅，用紅色或黑色的線將餅串起來，掛在小嬰孩的脖子上，爾後，小嬰孩的媽媽會抱起小嬰孩，再請家中長輩們或左右鄰居們輪流扯下一塊餅，在小嬰孩的嘴邊抹一下，並同時念道：「收涎收乾乾，明年叫阿爸」、「收涎收乾乾，給你老母後胎生卵巴」或「收涎收離離，明年再招小

97 李秀娥，《臺灣的生命禮俗—漢人篇》(臺北：遠足文化，2006年)，頁30~31。

98 唐圻圻等著，《臺灣的生命禮俗》，頁21。

99 張勝柏等人採訪安定、安加、保西三村耆老，薛鼎霖整理，時間：2009年10月11日，地點：安定保安宮。

100 張勝柏等人採訪安定、安加、保西三村耆老，薛鼎霖整理，時間：2009年10月11日，地點：安定保安宮。

101 張勝柏等人採訪安定、安加、保西三村耆老，薛鼎霖整理，時間：2009年10月11日，地點：安定保安宮。

102 唐圻圻等著，《臺灣的生命禮俗》，頁27。

103 唐圻圻等著，《臺灣的生命禮俗》，頁23。

104 李秀娥，《臺灣的生命禮俗—漢人篇》，頁119。

弟」，或者「賢大漢」等¹⁰⁵，然後再把餅乾給小嬰孩吮吸吞嚥。

本鄉的「作周歲」和傳統一般，於小嬰孩周歲之際，父母親會準備祭品稟告與感謝祖先，並準備舉行「抓周(選材)」的儀式，首先拿出一個大米篩，然後再放入象徵各行各業的物品，接著再把滿周歲的小嬰孩抱至米篩前，讓他以自由意志來抓取，然後依其抓取的物品來預測其未來的職業¹⁰⁶；抓完周之後，會再將小嬰孩抱至兩個大大的紅麵龜上，一腳各踩一個，然後由大人抱著小嬰孩於麵龜上輕輕跳幾下，以此期許小嬰孩能快快長大，且健康長命如龜；最後在踩完紅麵龜之後，父母或長輩會拿米香給小嬰孩吃，以此希望小嬰孩往後都能「吃香」，表示從周歲今天起，脫去乳臭長大成小孩。

第二節 婚禮

本鄉的婚禮跟傳統的河洛漢人習俗一樣¹⁰⁷，有婚前禮、正婚禮與婚後禮等三禮，即由婚前禮的說媒提親，再至正婚禮的迎親，終至婚後禮的歸寧等傳統習俗。



圖3-4-3 婚禮前準備答謝上蒼之儀式
資料來源：王振木提供



圖3-4-4 日治時期之結婚照
資料來源：鄭金庭提供

婚前禮，最初須仰賴媒婆的中介，媒人婆會將村裡的鮮少露面的待嫁閨女們

- 105 整理自唐圻圻等著，《臺灣的生命禮俗》，頁22與李秀娥，《臺灣的生命禮俗—漢人篇》，頁120。
- 106 抓周的物品和意涵，可以有代表學者的書，代表商人的算盤或秤，代表官員的印章，代表書畫家的毛筆和墨條，代表不愁吃穿的雞腿或豬肉，代表農夫的稻草或田土，代表裁縫師的剪刀，代表木匠的尺或斧，代表聰明的蔥，代表善於計算的蒜，代表富裕的錢幣等，整理自唐圻圻等著，《臺灣的生命禮俗》，頁24。
- 107 張勝柏等人採訪安定、安加、保西三村耆老，薛鼎霖整理，時間：2009年10月11日，地點：安定保安宮。

與適婚之年的男子們的人品或家境等打探的一清二楚；首先從相親開始，即安排時機讓男女雙方「對看」¹⁰⁸，看對眼之後才会有後續的「問名」，將男女雙方的姓名、生辰八字與生肖寫在庚帖上，再交由命理師排算，爾後男方會再將庚帖放在祖先牌位前，觀察3天的「合婚」，若無任何不吉利的徵兆，男方家即可準備充滿「吉祥寓意」的6倍數聘禮送至女方家來「訂婚」，並藉此讓雙方家族們正式見面，而女方則會準備新郎官於婚禮當天會穿用的「窠定」當回禮，然後，準新娘會於福壽雙全的好命婆引領下奉茶待客，男方家屬喝完茶後，會行象徵將準新娘氣勢下壓的紅包壓於茶杯下的「壓茶甌」禮，最後男方會行「掛手指」禮來完成訂婚儀式。

正婚禮，新郎於迎娶的當天，會先跟兄弟姊妹們吃以表祝福「姊妹桌」，然後穿戴好之前新娘準備的衣物回禮答謝女方父母養育之恩，再前往女方家迎娶，到女方家時新郎會將準備好的「轎前盤(或稱屎尿盤)，內裝(豬腳、雞、魚牲禮)」與轎斗圓給女方¹⁰⁹，以敬謝女方的神明與祖先，然後新郎與新娘會一同「辭祖」，之後新娘準備上喜車，媒婆則會用米篩(未孕)或黑傘(已孕)來遮天避煞，上車後車行之際，新娘會擲扇出車外，而女方家屬則會以一盆水潑灑至地以表「覆水難收」；新娘抵達男方家時，要進家門前會踩破瓦與過火爐，接著先拜男方神明與祖先，再接著拜父母，最後夫妻交拜，再引領新娘入洞房，坐在擺設坐郎褲(表示有財庫)的椅子上接受好命婆的餵食湯圓，爾後才食用六素六葷的酒婚桌，當天晚上再行婚宴，與宴後行壓茶甌禮完成正婚之儀式。

婚後禮，在結婚後隔天，新娘正式出廳拜見夫家的神明與祖先，並正式奉茶拜見公婆，後試鼎煮東西給家人食用，而這天女方的兄弟會攜帶禮物及有結子的紅花來探望出嫁的姊妹；婚後數日，新人會攜帶禮品回到新娘家作客，並敬拜娘家的神明與祖先，岳父母則會準備午宴來款待，辭行之際，會準備「高升」、「添丁」與「永結同心」的「帶路雞禮籃」讓新人們帶回家裡去，此即完成「歸寧」之儀式。

第三節 喪禮

本鄉的喪禮互助組織，早年的農業社會農忙及過年節或慶典時常需大量人力，當村內有人家在辦喪事，左鄰右舍亦會自動前往幫忙。本鄉六嘉村有個特別

108 劉還月、陳阿昭、陳靜芳等人合著，《臺灣島民的生命禮俗》，頁165。

109 約一斗二升的圓仔粹搓成十二粒，用來送給女方結婚當天做圓仔的叫做「轎斗圓」。引自李秀娥，《臺灣的生命禮俗—漢人篇》，頁68。

的組織「土公仔會」，其源起是因每逢過年時家家戶戶都比較忙碌，若有人於這一段時間內過世的話，會比較難請到人來幫忙，且於當時(40多年前)也沒有葬儀社之類的組織，而過年期間依照傳統要拜天公大家都很忙，沒有人有空閒幫人處理喪事，因此才有組織土公仔會的想法；在民國50年代，於村內發起組織土公仔會，村民參加的情形相當踴躍，共組了兩個「土公仔會」，兩會都是於同一年成立的，其中一個會是於農曆2月19日成立，另一個會則是成立於農曆8月15日，每會召集32個會員，其組織也都差不多，只是成員不一樣；原則上以父母親那一輩為對象，同父母的兄弟則會參加不同的會，這樣在辦喪事時來幫忙的人力才比較多，若會員內有人的長輩過世，會員都要「出人」去喪家幫忙，並準備以兩斗米的價錢，作為慰問金給喪家，另外，每年都有紀念日，由當年輪值的「會頭」來舉辦宴席宴請會員，會頭是由每個會員輪流擔任，但會頭不一定只有輪一次，也有可能輪兩次，輪到誰之後再用簿冊記錄下來，會頭要負責召集會員，並通知會員們誰家的長輩過世；會內本來是沒有宴席的，起先都只有鹹粥、炒米粉，後來才改成舉行宴席，辦宴席的情形已大概有30多年之久¹¹⁰。



圖3-4-5 喪禮中的點主儀式
資料來源：王振木提供



圖3-4-6 喪禮中的捻香儀式
資料來源：王振木提供

會員的工作，首先是負責扛和付兩斗米的錢到會內，其工作則用抽籤來分配事宜，除了主家和會頭外，另外30個人要負責工作，工作有買菜的、擔水的、拿椅子的、抬棺材的，其中，擔水工作的算是比較辛苦的，所以視路途的遠近來決定人力如何分配；至於會頭的任務，會頭會在辦喪事期間負責統籌事宜，主負責通知會員某人過世的消息，與收慰問金，有時候會頭有可能整年完全沒事，也有可能一年發生兩、三次，或會頭自己也會有喪事等情形發生；而會內備有一筆基金，基金還可以預借，其中的利息則歸公使用，每年一次的宴席可以用這筆錢支

出，但只能用利息，不能動用到本金；這筆基金的錢是於「起會」的時候由會員付出的，每個會員都要繳費。¹¹¹

另外，假若有會員搬移出去村外或有事無法親自參加時，那就必須要找他的親戚代替，或請他的親戚代為轉達，若還是找不到人，就由其親戚代表未出席會員出人出錢，不可以推拖不負責的逃避，此外，若是喪家已搬出村外，會員也必須到喪家家中幫忙；原則上每個土公仔會的成員之份額都要出，要怎麼協調，就由每個成員的家屬自行決定，不管最後決定如何，每個會員家族一定要出人和出錢。¹¹²

本鄉的喪禮，同一般的漢人閩客一樣，臨終者寄望辭世時能於自家中，而家中會準備不靠牆的水鋪(水床)供臨終者躺，且家中的天燈、天公爐或三界公爐均會取下，以及家門口的門聯也一併清除，並用布、紙、米篩等遮住家中神明或祖先牌位，然後於斷氣之際，會準備一個亡者生前食用的碗，並打破以表不再侍奉亡者及「碗破家圓」之意，而家人們會在亡者身邊頌道「全身病痛已根除」後，會於水鋪周邊吊掛白色或黃色布幔的「吊九條」，此刻也將亡者換上壽衣與整容，並於腳邊供「腳尾飯」，家人也會燒腳尾紙與其生前的衣物供亡者能順利



圖3-4-7 出殯行列經過安定街道
資料來源：王振木提供



圖3-4-8 出殯行列行至墓地
資料來源：王振木提供

111 薛鼎霖採訪整理，受訪對象：六嘉村王慶安、王專安及大同村王德牆先生，時間2010年4月11日，地點：六嘉村。

112 薛鼎霖採訪整理，受訪對象：六嘉村王慶安、王專安及大同村王德牆先生，時間2010年4月11日，地點：六嘉村。

安定鄉志

至陰間報到；亡者尚未入殮之前，其家人會守鋪以防貓干擾死者並擇日來辦理死亡登記，辦完死亡登記後方可接棺入殮，入殮後家人會在門外「圍庫錢」，爾後開始發喪報白與門外示喪，家屬始著喪服；治喪之際，喪家會請師公或僧尼為亡者頌經來「開魂路」，並書寫亡者的姓名與生卒年成「魂帛」供於正廳一角，再製準備出殯時由喪主持舉的「招魂幡」，而喪家將會守靈至出殯日；葬禮出殯，首先轉柩拜牲禮，然後家奠再公奠，再來即封釘，然後家屬旋棺三圈，爾後即由孝男手捧魂斗，由家屬為亡者遮黑傘避煞出發，終至安葬或火化。¹¹³

參考書目

一、漢文

(一) 原始資料及官方出版品

1. 土屋重雄，《臺灣事情一斑》，臺北：成文，1897。
2. 六十七，《番社采風圖考》，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6。
3. 安定鄉公所，《安定鄉歷年人口統計表》。
4. 安定鄉戶政事務所，《日治時期戶籍登記簿戶長清冊》。
5. 江日昇，《臺灣外紀》，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5。
6. 江樹生譯註，《熱蘭遮城日誌(第三冊)》，臺南：臺南市政府，2003.12。
7. 周鐘瑄，《諸羅縣誌》，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
8. 洪波浪、吳欣榮，《臺南縣志》，臺南：臺南縣政府，1970。
9. 高拱乾，《臺灣府志》，南投：臺灣省文獻會，1993。
10. 陳壽祺，《福建通志臺灣府》，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上冊。
11. 黃叔瓚，《臺海使槎錄》，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6。
12.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重修臺灣省通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7。
13. 臺灣總督府官房統計課，〈臺灣現住人口統計〉(1905~1940)，臺北：臺灣總督府。
14. 臺灣總督府關防調查課，《臺灣在籍漢民族鄉貫別調查》，臺北：臺灣時報發行所，1928。
15. 謝國興，《官逼民反—清代臺灣三大民變》，臺北：自立晚報社，1993。

(二) 專書(含論文)

1. 王瑞興，《安定鄉的聚落發展與變遷》，臺南：臺南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2. 李秀娥，《臺灣的生命禮俗—漢人篇》，臺北：遠足文化出版，2006。
3. 洪英聖，《畫說康熙臺灣輿圖》，臺北：聯經出版社，2002。
4. 唐忻忻等著，《臺灣的生命禮俗》，臺北：秋雨，2005。

安定鄉志

5. 黃明雅、黃明惠，《南瀛聚落誌》，臺南：臺南縣文化局，2001。
6. 劉還月，《南瀛平埔族》，臺南：臺南縣立文化中心，1994。
7. 劉還月、陳阿昭、陳靜芳等人合著，《臺灣島民的生命禮俗》，臺北：常民出版發行，2003。
8. 蘇順發，《胡厝寮誌》，臺南：編者自印，1999。

二、網站資料

康熙臺灣輿圖，<http://163.22.14.153/~KSmap/nuke/modules.php>